重庆市巫山县当阳乡人民政府（本级）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一是执行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法规，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二是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及其他经济保持平衡协调发展，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三是承担国有资产、集体资产管理、监督及增值保值责任。四是保护公民私人所有合法财产，保障集体经济组织应有的自主权。五是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宣传教育，保障公民的权利，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六是制定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计划，发展教育、卫生、科技、民政、广播电视、文化、体育事业。七是组织实施义务教育和其他各类教育，推进社会保障、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工作。八是加强乡镇财政的监督和管理，按计划组织、管理乡镇财政收入和支出，执行国家有关财经纪律和政策，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的完成。九是做好统计工作。指导、支持、帮助村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促进村民委员会民主自治。十是制定和组织实施乡村建设规划，加强公用、市政设施、水利建设和管理以及房屋土地管理和环境综合治理工作，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二）机构设置

我乡共设置综合性办事机构7个，即：党政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财政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行政编制21人。

（三）单位构成

本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2年度收入总计1,762.57万元，支出总计1,762.57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减少764.04万元,下降30.2%，主要原因是一是上年度为统一决算，2022年为政府本级与5个站所分开决算，故人员经费减少。二是五里坡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搬迁工作接近尾声和部分项目重新规划，相应项目支出减少。

2.收入情况。2022年度收入合计1,762.5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555.25万元，下降24%，主要原因是一是上年度为统一决算，2022年为政府本级与5个站所分开决算，故人员经费减少。二是五里坡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搬迁工作接近尾声和部分项目重新规划，相应项目支出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62.57万元，占100%。

3.支出情况。2022年度支出合计1,762.57万元，较上年决算减少573.90万元，下降24.6%，主要原因是一是上年度为统一决算，2022年为政府本级与5个站所分开决算，故人员经费减少。二是五里坡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搬迁工作接近尾声和部分项目重新规划，相应项目支出减少。其中：基本支出403.28万元，占22.9%；项目支出1,359.29万元，占77.1%。此外，结余分配0.00万元。

4.结转结余情况。2022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90.14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会计差错更正。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762.57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764.04万元，下降30.2%。主要原因一是上年度为统一决算，2022年为政府本级与5个站所分开决算，故人员经费减少。二是五里坡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搬迁工作接近尾声和部分项目重新规划，相应项目支出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47.5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563.20万元，下降24.4%。主要原因是一是上年度为统一决算，2022年为政府本级与5个站所分开决算，故人员经费减少。二是五里坡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搬迁工作接近尾声和部分项目重新规划，相应项目支出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099.76万元，增长169.8%。主要原因是追加了项目资金：红岩村中药材炕房、产业道路硬化、防护栏安装，红槽村暗石龙产业道路硬化、独活种植基地建设，高坪村人行便道，公益性岗位补助等。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2.支出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47.5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581.85万元，下降25%。主要原因一是上年度为统一决算，2022年为政府本级与5个站所分开决算，故人员经费减少。二是实施项目减少，相应支出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099.76万元，增长169.8%。主要原因是追加了项目资金：红岩村中药材炕房、产业道路硬化、防护栏安装，红槽村暗石龙产业道路硬化、独活种植基地建设，高坪村人行便道，公益性岗位补助等。

3.结转结余情况。2022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90.14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会计差错更正。

4.比较情况。本部门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01.23万元，占2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73.14万元，增长22.3%，主要原因是一是工资调标，年中政府机关人员考入增加2人，年中增加乡镇工作补贴等工资性支出预算，工资费用增多；二是追加抗旱救灾疫情防控资金、农村交通安全劝导资金。

（2）教育支出0.59万元，占0%，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59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追加乡村两级办学经费。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5.06万元，占0.9%，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0.06万元，增长201.2%，主要原因是追加文化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4）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69.06万元，占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9.84万元，增长16.6%，主要原因是追加调剂敬老院运行经费、社会购买服务、特困丧葬费、“中人”一次性退休补贴、残疾人专职委员补助等。

（5）卫生健康支出23.99万元，占1.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64万元，增长12.4%，主要原因是一是工资调标，追加社保等；二是追加疫情防控经费等。

（6）节能环保支出127.27万元，占7.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20.77万元，增长1858%，主要原因一是追加林业管护员、生态护林员工资补助；二是五里坡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搬迁工作追加了相关项目资金。

（7）城乡社区支出12.00万元，占0.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按预算支出，不扩大支出，与年初数持平。

（8）农林水支出1,049.90万元，占60.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860.56万元，增长454.5%，主要原因是一是追加烤烟生产补助和维修资金等资金；二是追加了动物防疫相关资金；三是追加了防汛抗旱相关资金；四是追加了项目资金：红岩村中药材炕房、产业道路硬化、防护栏安装，红槽村暗石龙产业道路硬化、独活种植基地建设，高坪村人行便道，公益性岗位补助等。

（9）交通运输支出17.25万元，占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7.2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追加村组道路养护专项资金。

（10）住房保障支出15.72万元，占0.9%，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0.59万元，下降40.3%，主要原因是年中公积金按规定核减。

（1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5.50万元，占0.9%，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5.5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增加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倒损房屋重建资金、冬春生活救助等项目资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03.2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47.3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79.70万元，下降44.6%，主要原因是上年度为统一决算，2022年为政府本级与5个站所分开决算，故人员经费减少。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民政定补人员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等。公用经费55.9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2.52万元，下降18.3%，主要原因是上年度为统一决算，2022年为政府本级与5个站所分开决算，故公用经费减少。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0.00万元，年末结转结余0.00万元。本年收入15.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7.95万元，增长112.8%，主要原因是追加应急抗旱项目资金。本年支出15.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7.95万元，增长112.8%，主要原因是应急抗旱支出增加。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3.17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63万元，下降16.6%，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有所下降。较上年支出数减少0.73万元，下降18.7%，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全年支出有所下降。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0.00万元，本单位2022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

公务车购置费0.00万元，本单位2022年度未购置公务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17万元，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县内因公出行、村级业务检查，下乡走访等工作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费用。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63万元，下降16.6%，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车改革规定，杜绝公车私用的情况。较上年支出数减少0.73万元，下降18.7%，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车改革规定，杜绝公车私用的情况。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本单位2022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2辆；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22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0.00元，车均购置费0.00万元，车均维护费1.59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0.1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0.36万元，下降66.7%，主要原因是去年会议费决算会议费包括各下属事业单位会议费，今年会议费分单位列支，支出减少。本年度培训费支出0.9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85万元，增长944.4%，主要原因是为加快创建乡村振兴，培训增加。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5.90万元，主要用于开支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会议费，差旅费、劳务费、水电费、邮电费，公务接待费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4.83万元，增长79.9%，主要原因一是为了更好地建设美丽乡村和完成防汛抗旱工作，全乡垃圾清运和水池整修等劳务费增加。二是新进公务员2人，相关办公费、差旅费等费用增加。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我单位2022年度未发生政府采购事项，无相关经费支出。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乡对部门整体和55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目标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55项，涉及资金1389.94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高标准完成了绩效目标，保质保量完成了项目，达到了预期效果，为百姓增收，带动百姓致富，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条件，打下了坚实基础，群众满意度高。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自评表。

详见附件：巫山县当阳乡人民政府（本级）绩效目标自评表。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本单位2022年无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3.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本单位2022年无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县财政局委托第三方对基层政权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详见附件：2021年基层政权绩效评价报告。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曾姣   023-57857002